

紫色夢

——二十一世紀一個超越情感時空的新女性

令狐昌琪



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紫 色 夢

令狐昌琪 著

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紫色夢

著者 令狐昌琪 馬藝源

書籍內容 小說

國際書號 ISBN962-450-048-7/D.43017

出版發行 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香港上水新成路一百二十三號二樓

出版發生 電話 二六七〇六六三三

出版發行 傳真 二六七〇一三八二

印刷者 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定價 港幣三十一元

出版發行 人民幣三十一元



翻印必究

二〇〇二年十月出版 香港

前言

这本小说，所写的文字没有离开主人公的实际生活和工作。我接这本小说写作是在一年多以前，在主人公的家里，听她叙述了整整一个星期的时间。改革开放以前，主人公的家里经济是很困难的，改革开放以后，她在单位上停薪留职，开始做小生意，到后来创办了音像公司，成为一个省的总代理，她走上了富裕的道路。她把全家人从偏僻的乡下带进了省城，买下了象别墅一样好的房子。她还买了不少的门面，租给人家做生意，她把经济都用在事业上，无私地用在支持着贫困山区和希望工程等等上面。她早年就打算办一所老年大学，让那些没有机会读大学的老年人，读到大学。这在小说里叙述的是实在的、没有虚构，也没有夸张。

小说的另一条主线，是写女主人公感情上的纠葛。听完她的叙述，接着我又去她的音像公司实地考察，也见到了小说中要描写的几个主要人物。实际上他们都是很优秀的，这在文字上我也实事求是地写了。他们对婚姻的理解都是很透彻的、很道德的，如果爱情的双方，其中有一方不再爱，那么爱情之花也就枯萎了，要想爱情之树常青，就必须随时浇水、锄地、剪枝、灭虫等。爱情也要时时创新，否则爱情鸟就断了飞翔的翅膀。

小说中涉及到的青山和海岸，他们和女主人公产生的爱，听主人公的叙述是甜蜜的，并象泉水般透澈，没有浑浊的流水。女主人公对他们的爱。象母亲对儿子，有点象柏拉图式的，但又区

别于柏拉图。巴尔扎克著名长篇爱情小说《幽谷百合》中女主人公的丈夫是坏的，我写的《紫色梦》中的女主人公的丈夫是一个好人。我们多次见过面，多次谈话，他的二胡确实也拉得很好，婚后，他还是少于学习，上进心不够，没有新的建树，新的成绩。所以激不起女主人公进一步的爱。女主人公要求异性比较完美，也就是要有理想大志，要有男子汉气概，要有才华，对事业的奋斗精神要象江河水，日日夜夜奔腾不息怒吼不止。所以，女主人公比较喜欢海岸这样的人，他们在一起时，有时也说“性”，但是很道德。他们从不越轨，这是这部小说的灵魂所在。在当今物欲横流的社会里，和那些有了钱就去包二奶、包二少的人，形成鲜明的对比。

小说中对女主人公的二妹命运的描写文字不少，也是给千千万万的女性，特别是正在读中学、大学的女学生们敲一个警钟。在读书期间，最好是不谈恋爱，不要随便相信一个人，更不要不顾后果地随便以身相许，一定要做到自尊自信自爱。

小说毕竟还是小说，小说虽来源于生活，尽管素材比较多，但仍然要通过淘汰和洗礼，然后把典型的故事集中、提高，要不然这就不是小说了，而是一片没有海岸的水。

小说的结尾，给富裕的人们指出，要时时不忘国家的建设，国家的文化发展，不忘人民的疾苦，也给正在情感旋涡中挣扎的男女，指明了一条通往道德山巅的道路。

作者

二〇〇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坎坷路上觅鸳鸯	1
第二章	婚前各自说短长	9
第三章	自由婚姻花更香	15
第四章	良宵美景诗如画	23
第五章	青山绿水缘相逢	30
第六章	画家心中好模特	35
第七章	崇尚科学从零起	42
第八章	新的起点心腾飞	48
第九章	苦苦难难过日子	54
第十章	相亲相爱不相疑	51
第十一章	异地相思写情书	66
第十二章	遭人引诱失贞操	73
第十三章	朋友诗浓情更浓	79
第十四章	同心作画意缠绵	85
第十五章	真心关爱付东流	93
第十六章	有所追求话人生	99
第十七章	救人一命情谊长	104
第十八章	遭人暗算被拐卖	112
第十九章	翠湖相遇得知音	119
第二十章	新婚之夜说未来	126

第二十一章	上当受骗被奸污·····	133
第二十二章	心心相应情动人·····	140
第二十三章	知心朋友心相结·····	146
第二十四章	陷入魔窟难脱身·····	154
第二十五章	卖花遇友捉盗贼·····	160
第二十六章	妻子身孕夫关爱·····	168
第二十七章	不顾安危擒罪犯·····	175
第二十八章	添人进口母离去·····	180
第二十九章	结识挚友路通达·····	187
第三十章	受尽凌辱出虎口·····	196
第三十一章	春草地上情相依·····	202
第三十二章	艺源音像谱新篇·····	211
第三十三章	夫妻分离受折磨·····	218
第三十四章	儿子诞生妹住院·····	224
第三十五章	海岸流水永相依·····	230
第三十六章	结为伉俪离家乡·····	234
第三十七章	振兴文化办学校·····	239
第三十八章	投资入股说旧情·····	245
第三十九章	爱情之树常浇灌·····	251
第四十章	月下翠湖叙衷肠·····	257
第四十一章	人美内秀唤旧情·····	264
第四十二章	赋诗留念登西山·····	269

第一章 坎坷路上觅鸳鸯

她姓潘，七岁读书时，取名潘丽。她长得特别像法国姑娘，有的人在丽字后面加了一个莎字，叫丽莎。小莎是她的乳名。外婆的母亲是法国巴黎人，曾在巴黎生活过。生下小莎以后，为了在中国做成功一笔大生意，一家人却搬来了中国南方的一座大城市。之所以把小丫头取名莎，外婆说：“让她长大后也能象老一辈那样，能做成几笔大生意，成为世界上富有的女人。”外婆这样的想法，得到了全家人的赞同，外婆当然高兴。那种想法如同一粒饱满的种子，播在她心中丰厚的土地上，她要用生活和汗水来孕育她，浇灌她，而且特别不能缺水，因为她是沙，缺水了，沙就成了一片焦土，沙滩就变成沙洲，沙字头上如果加草，就变成了莎，成了绿洲，爱她的就有了山和岸。

当时有一个诗人为她作了一首诗：

清清爽爽的水

馨香透明的源

一生激情如瀑布

那山和岸总是伴随

在她的身边

山和岸的翠绿

她才有了无数动人的诗篇

诗的每句每字都象激情的浪，有浪才有山有岸的追求，她的

生命之源情感之水，滋润娇嫩也滋润昨天，扬扬洒洒生机蓬勃灿烂舒展。当时谁也不理解此诗的含义便搁在一边。

外婆的爷爷却是个地地道道的做生意的法国人，外婆的奶奶是土耳其人，为了继承上辈留下的遗产，先搬去了土耳其。生意做了十多年，在土耳其的首都中心开了一家大商店，生意如行日中天，做得红红火火。一天夜里，不知是失火还是别人的报复，商店被一把火烧得精光，价值上亿美元的商品一瞬之间便成为一片废墟，一片焦土。一家人昨天是富翁。今天却变成了乞丐。为了逃债，一家人逃回法国。在法国做了一段时间的生意，赚钱发了财又来到土耳其，把要还的债加倍还清了。到了小莎外婆这一辈，一家人的生意不算好也不算坏，照南方人的土语说“耗子舔米汤，够糊嘴呢。”

认真说起来，小莎生命的半条根却来自法国。外婆笑咪咪地望着外孙女，说：“难怪小莎满头是漂亮的金卷发，眼睛大大的，圆圆的，双眼皮上的眉毛弯弯的，那脸蛋，那鼻子纯属是极标准的法国女孩所长的。到她长到十七、八岁时，一定是一个极漂亮的法国女郎了。”小莎的美和动人的气质，使一家人经常激动不已。

一家人搬来中国南方的一座大城市以后，仍然做着一桩桩不大不小的生意，一会赚，一会又亏了本，生意路上，一直坎坎坷坷，曲曲折折，没有真正走上阳光大道。应该说一家人只能有口饭吃，手头有点剩余的钱并不多。

小莎就象一棵春天土地上快速生长的小草，她才不管春夏秋冬，天晴下雨，寒冬腊月，她照长不误，到了十七、八岁时，小莎成了一个亭亭玉立的少女。人家不再喊她小莎，而喊她丽莎了。在中国的南方，女子十八一支花，最好找婆家，超过三十岁，女子就是豆腐渣啦！但从丽莎的模样儿看，她长到四、五十岁，也不会是豆腐渣呢。当年那个诗人，见了她，又给她作了一首诗：

人间的花香在这里

粉红粉红的青春在这里
醉了日月 醉了天地
你走到哪里
你就梳理着如潮的往事
绿柳拍打着河堤严冬
美丽的峰顶向你致意
你挥着手
时间也痴迷

丽莎这朵花正在盛开时，我们中国刚从连续三年的自然灾害中爬起来，站起来。中国这棵世界上的大树，枝叶也开始繁茂，周围鸟语花香，阳光明媚，河边的草地上有蝴蝶在飞舞，蜜蜂在采蜜，山上的树林子里有鸟儿清脆婉转的歌唱，大地上那向前奔腾的流水象展开的一幅幅画卷，把人们带进美好的境地。

好风景后面太阳很快被西边涌来的乌云遮住了，随之便是“大风起兮云飞扬”，一道道从未有的闪电，撕裂了长空，一声声震动天地的沉雷在人们的头上炸响，这就是人所共知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了。

这场运动来势之大，之猛，如九天飞瀑，如万马奔腾，如席卷千里的洪水袭击着中华大地，袭击着中国每个人心灵的湖海，每一片波涛，无一不在哀鸣和咆哮。

丽莎的出生，家庭中老一辈的经历，在当地人们的脑海里，早构成了一幅幅资本家剥削人的画面。那个时代，不要说她家，其他凡沾一点资本家气气的，沾一点点历史不清白的，也得挨批挨斗，挨坐牢，严重的还要挨杀头。人死了，还要把灵魂抛进红炉，烧个七七四十九天，叫你脱胎换骨，重新做人。

丽莎出众的美丽并不是她外婆所想象的，会给她家带来幸福，那个年代只能带来灾难。那个特殊的日子里，美是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的任何东西，在人们的眼里都是反动的，都该彻彻底底

扫荡出门。丽莎这个法国女郎似的美，百分之百属于扫荡之列。

她家先后被抄了好几次家。第一次是挖地三尺，把她家从法国，从土耳其带来的漂亮的镀金边的小瓷碗一律没收，更何况碗，茶壶上面还镀有很美丽的花草。要知道那个年代，花花草草，鸟儿虫儿，都属于资产阶级。扫去扫来，丽莎头上的每根头发都属于扫荡之列了，她那头美丽的金色瀑布，一瞬之间，被一伙暴徒剃得精光。精光了象一盏电灯泡，又象征着蒋光头，暴徒们只好把她的头涂成黑色，说她属于黑五类。

运动的浪潮一浪高过一浪，一浪比一浪千奇百怪。有的“革命者”建议把丽莎的眼睛抠了，说她的眼睛太美，是法国姑娘的眼睛。丽莎不甘被害，舌战群儒，她把眼睛睁得大大的，对着暴徒们大声疾呼：“你们好好看看，我的眼睛是法国，是土耳其人的吗？我是地地道道的中国人的眼睛！”

有一个年轻人，大概是造反派的一个小头目，他是个大学生，有点思想和教养，走到丽莎面前，认真瞧了瞧丽莎那双又黑又亮的大眼睛，转过身来对大家说：“外国人的眼睛是绿色的，眼光象猫头鹰似的眼光，她的眼睛象两颗黑色的珍珠，她的眼睛是中国人的眼睛，不能抠！”

头头说话，部下得听，但别的造反派头头就不吃这一套，硬要用尖刀挖出她的眼睛，两派争执不下，只好把她关进了大牢（牛棚）。

这一场场斗争的大浪，有时猛烈，有时带着漩涡，逆流，也有时便缓缓前行。丽莎如果死了，也是这场运动中一个不幸的音符。可她没有死。她这个音符在历史的长河中，并没有因打击而沉沦下去，她抬起头来，仰望天空，乌云后面，有阳光在闪烁，在她美丽的瞳仁里出现了一片淡淡的惊喜。

丽莎不幸中带着一点幸运，她被那个头头下令释放了，他说：“我们还是不能怀疑一切，打倒一切，好人还是占大多数。”

丽莎出了牛棚以后，在人生的十字路口，那个头头最后对她深情地说：“出生的家庭不能选择，革命靠自己！”他似乎还想说什么，话到口边嘴唇颤抖几下还是没有说出来。

这个时候的丽莎，象从森林中跑出的—只受伤的小梅花鹿，顾盼四周，她看见的是文化上，科学上，道德上的一片荒凉，如果她是一棵芳香的草，她有责任来绿化祖国，绿化文化和科学的土地。要达到这个目的，她此时此刻需要一个人，一个有能力的人来支持她，帮助她。这个人在她的心目中，是一个魁梧健壮的男子汉，这个男子汉也就是她永远信赖的人。她希望她将来的丈夫象一棵大树，把爱她的根须扎进大地，为她的前途事业去迎接狂风暴雨，去抗击冰刀霜剑。

丽莎上山下乡后，谈了几个男朋友，均未成功。她自己总结了一下，认为自己的要求恐怕太高。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恐怕难以找到，她得降低条件。或者说只要能过得去，只要他老实忠厚，在文学艺术上有一技之长即可，就在这个时候，一个很爱好乐器的小伙子走进了她的心里。

小伙子很内向，不善言谈，也不爱表白自己，要表白自己，他就用二胡拉一段他最喜欢的独奏曲，象《病中吟》、《空山鸟语》、《二泉映月》等等。

丽莎说：“我嫁给你，是嫁给你动听的二胡独奏曲。”丽莎并没有走近他，这时她象一只树梢上的白鸽鸟，只是用一双审视的眼光望着对方。

小伙子姓肖，名涛，乳名小涛，也喊涛涛。家住在这座城市的西面，夕阳西下时，灿烂的阳光总无私地施舍在他家的房顶上，给明亮的窗玻璃以不同的光泽。往往这个时候，小涛那动听的二胡独奏就开始了。除了这个时候，也就是每晚月亮升起的时候，他就拉他动听的二胡独奏曲。自从认识了丽莎，他就常拉一些花好月圆的曲子。丽莎在他心目中，是世界上第一的美人儿，第一

心肠好的女子，第一有文学天赋的才女。他爱她在心里，而不在表面上。就象一棵小草爱上春天，那种爱的根须深深扎在泥土里。只要大地母亲存在，他对丽莎的爱便存在。当西下的太阳熄灭了燃烧的火炬，他对丽莎的爱恋之火，在他心中又把夜晚变成阳光灿烂的白天。月亮是丽莎纯朴的灵魂，他爱丽纯美、高洁。那个诗人给他写了一首诗叫《爱情的符号》：

我和你对面站着
没有语言作飞翔的翅膀
沉默和审视
是最好的恋爱方式
站吧
站它一千年一万年
即使变成一对鸳鸯飞走了
但心却留在那棵树上

小涛爱丽莎如爱自己的生命，到后来，他认为他爱丽莎有多深，丽莎爱他就有多深，这是他从她的眼神里得了这样的结论。

当一个女人有了一个男人的时候，男人身上的缺点，也是优点。当一个女人不爱这个男人的时候，优点恐怕也是缺点了。

小涛深知丽莎爱上他，是爱他的二胡。他的人才算中等，个头一米七左右。因为丽莎的身材苗条，她有一米七多高，在人们的眼里，丽莎长得就是比小涛高，讲人才，在丽莎的心里，他的二胡独奏曲如春天的泉流，在她心灵的堤岸，荡起涟漪，常常使她不能自持。每听一首二胡独奏曲以后，他就走进了她的心里，她要融化在他的心中。他们情不自禁地便相视而笑，但她仍然不会立即走近他。

小涛抓住丽莎这段时间的心里，多次带她去工人文化宫，参加他主持召开的乐器演奏会，独奏会等，特别是小涛的二胡独奏，每次都赢得了广大听众热烈的掌声，丽莎的掌声拍得最响，拍后

她便热泪盈眶，激动不已。

晚上，他们走在翠湖边上，他们中间总隔着一段距离，丽莎从不想靠近小涛，说：“看来，你的二胡独奏曲把我们的感情拉得越来越近了……”

“那你同意和我恋爱了？”小涛不善表白自己，如果有二胡在身边，他一定会拉一曲自己创作的爱情曲《鸳鸯鸟》。可惜身边没有二胡。这是夏天的夜晚，幸好身边有拂荡的柳丝，他折下一支，象拉二胡一样，做了几个比划的动作，然后放下，接着便摘下一片柳叶，含在嘴里吹奏了一曲：

我们是鸳鸯鸟
生死一起永相好
灿烂太阳是我心
挚爱烈火永燃烧

丽莎从小就爱好文学，也写过诗作过词，她读过不少文学书籍，她也曾有多次创作的冲动，心中总象有一块石头压着，那股感情的流泉，始终没有完全喷射出来。

凡是小涛二胡独奏的地方，丽莎就把它当成自己爱情的圣殿，把它当成伊甸园，她很珍惜。小涛的二胡独奏曲在一个个花好月圆的翠湖边上，终于显露出了它的价值。

“你同意和我谈恋爱？”小涛第一次这么激动，这么突口而出，不由分说，他转过身来，看见更加美丽动人的丽莎，情不自禁，折下一条长长的柳条，一端伸到湖面上，另一端手里拿着，用力搅着水面。

“你什么时候到我家去玩玩？”小涛迫不及待地问着。

“你说什么时候？”丽莎转动着一对十分迷人的眼睛，脸上一片羞红。

“今晚上！”小涛又是突口而出。

“今晚不行！”丽莎退后了几步站着。

“为什么？”小涛趑趄，上前走了两步。

“我没有作好准备。”丽莎面对着小涛，深情地望着他。

“要作什么样的准备？”小涛猛地一下，将柳条从水面上提起，甜甜地笑着。

“我讲的不是物质上的准备，而是思想上的准备。”丽莎低下头来。

“思想上要作什么准备？”小涛轻轻舞弄着柳条。

“你是男人，你不懂女人的……”她不好意思把话说完。

“你说吧，我听着呢。”小涛松开了手上的柳支。

丽莎甜甜一笑，脸更加红了，“我没有接触过男人，我怕……”

“你怕什么？”小涛睁大了眼睛。

“我怕，怕你不自觉！”丽莎背过脸去，转过身来，又背过脸去。

“不可能的，不可能的。”小涛摊开了双手。

“我还是怕的！”

“你不用怕，我也不会碰你一下的。我们都是有知识、有道德的，不可能……”他不好意思把这话说完。

“你继续讲吧，我听。”丽莎转过身来，正面对着小涛。

“那时候，我知道该如何去爱护你，你放心好了。”

丽莎毕竟年轻单纯幼稚，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她还是不敢轻易走进一个陌生男人的家里，如果随随便便地进出一个男人的家里，那叫自己不尊重自己，自己不珍爱自己了。

谈了一段时间的恋爱，他们认为成熟了，于是他们在翠湖边上，在一棵美丽的柳树下，决定一个月后结婚。他们的意见是通知双方的父母，双方的好友，物质上不必要去十分讲究。这个年代越简单，越朴素越好，只要两人真正地心心相爱，在人生的道路上，就算完美的结合。

第二章 婚前各自说短长

有人说：一个人一旦有了生命，爱情就是最宝贵的了。但却有人认为事业胜过爱情。丽莎认为生命事业爱情都很重要，事业爱情是一根藤上开的花朵，缺一不可。

最关心丽莎婚事的则是母亲和外婆。母亲常以她的现身说法来教育女儿。

“为了得到甜蜜的爱情，应该献出生命，人们都这样说，但又有谁真正得到了甜蜜的爱情呢。”母亲认为我们这样的家庭，只要有一碗饭吃，有房子住，有衣服穿，不被人欺负，就行了……

“妈妈，你错了，爱情也应该以事业为基础，没有事业作基础，两人怎么也走不到一起。即使走到一起了，也不幸福。”

母亲没有多的话，她的婚姻应该是失败的。女人嫁给男人，最起码的一点是男人要时时关爱女人。男人是女人的精神支柱，而女人是男人休息的港湾，使一天工作过后的男人卸下疲惫的帆，精神上能得到安慰，内体上得到满意和调节，第二天便更有利的去工作。正因为这样，从有人类以来，男人和女人是分不开的。可母亲完全没有了这样的感觉。婚前男人曾当过兵打过仗，在战场上身勇气，称得上是一个好战士，但为什么和她结婚以后，男人对她从来没有温柔过，即使男人要做那件事，也从不多说一句安慰女人的话，到时他才不管你愿与不愿，就象一个饿极了的人，狼吞虎咽，不知是什么味吃了一餐饭。饭后女人不是感到生

理和精神上的需要，而是为了给男方家传宗接代，机械似的让男人做完了那些粗鲁的动作，事后使她想起来很有些恶心，很有些不快。

洞房花烛夜那晚，自古以来，人们都认为是人生最幸福的，可她认为不幸福。男人还没有等到客人散尽，男人就进了洞房，说实在的，她身上还未彻底干净，作为新娘，她不得不为新郎着想，这样的特殊时间里，即使是将军她也无法抗拒其女人赤身裸体的诱惑，更何况他只是一个最平凡的人呢。

男人叫潘怀远。这个姓在他们当地很少见，在云贵高原的崇山峻岭深处的石头村，恐怕是唯一的一户人家了。但他们家也不是完全没有文化，祖辈以打猎为生。解放后的几年里靠种庄稼度日，但是因打猎，那野性的风似乎吹进了他的骨髓，那飞刀宰杀动物的残忍劲灌进了他的灵魂。所以，他在战场上冲锋杀敌不愧为一个猛士。他服役已经结束，回到家乡，应该给家乡带来阳光，带来温暖，带来和谐，带来自下而上的力量。他总是昂着头颅，看着家乡的山水，看着他周围的一切，本想好好来建设家乡，也许是工作安排的不顺心，不恰当，那野性的风时不时在他心灵的湖海里吹荡。如果某一个时候他的心情不好，这野性的风里还带着雷鸣闪电的怒吼，带着夏季洪水涌来的咆哮，他不好把这些发泄在家乡人的身上，只好发泄在自己的老婆身上了。

洞房花烛夜那晚上，他心中野性的风出现了，他伸过粗大的十个手指，一把将女人从床上掀起，就象他打猎时碰上的小白兔和小梅花鹿，抓起来提得高高的，看着猎物在他手里挣扎，他认为是一种快乐的享受。面对他的妻子，他以同样的手段来对待。这种心灵的享受远比前一种更刺激人，其美妙的感觉不可言状。望着女人，象望着一盘新鲜的菜，他要和前一种感觉融合一起并兼而享受，这一餐精神粮食才会使他度过今晚的良辰美景。

女人姓叶名珍，乳名珍珍，她读过好几年的私塾，能写会算。